

2026年医学部各学院转专业接收工作具体方案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临床医学院	临床医学	五年制、八年制学生总接收人数不超过20人	<p>申请者须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符合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的规定。 现为2024级或2025级在校本科生。 完成原专业当前阶段所有课程学习，无不及格、补考或重修记录。 截至4月17日上午10:00，医学部申请学生的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排名须在原专业前20.00%（以教务系统数据为准）。 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、同理心与逻辑思维能力。 身心健康，能适应临床专业学习强度。其中身体健康状况须符合临床医学专业高考录取体检标准（例如无色盲等，具体标准详见《北京大学医学部2025年本科招生实施细则》中“计划与录取”部分的体检要求）。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处分记录。 	<p>复审阶段再次核验以下两项条件，任一不符者将取消资格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学业核验：确保截至复审时，所有课程成绩依然合格，无新增不及格、补考或重修记录。 综合条件：身心健康，无任何违纪处分记录。 	<p>重要提示：所有申请材料必须同时提交纸质版与电子版，且信息须完全一致。请务必仔细核对下方每一项要求。</p> <p>（一）纸质材料（提交至：行政1号楼232室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，须已获得转出学院审核同意并盖章。 （仅校本部学生提供）官方成绩单1份，需加盖转出学院教学办公室公章。 现场填报信息表：在递交纸质材料时填报。 <p>（二）电子材料（发送至：jxgl@bjmu.edu.cn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邮件主题格式：2026年转临床专业申请-学号-姓名（例：2026年转临床专业申请-123456789-张三）。 邮件正文：请写明姓名、学号、现专业与班级。 邮件附件（请严格按以下命名）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申请表Word版：申请表-学号-姓名.docx（必须是可编辑的.docx格式，用于信息录入）。 个人简历PDF版：姓名-转临床专业个人简历.pdf（限A4纸单面一页，内容与版式自定，内容可包括但不限于基本信息、获奖情况、科研经历、参与活动情况、个人陈述等）。 （仅校本部学生提供）成绩单PDF版：成绩单-学号-姓名.pdf（需为教务系统导出的官方版本）。 	<p>1. 考核形式：小组面试。面试专家组将综合考察学生的学业基础、面试表现及个人发展潜力。</p> <p>2. 考查维度：考察涵盖多个方面，包括但不限于已修课程成绩与专业排名、双专业修读情况、缓考情况、高考信息、沟通能力、同理心与逻辑思维能力、专业认知、个人特质、发展潜质等。</p> <p>3. 结果确定：专家组根据评价结果确定面试合格名单（投票数超过半数为合格）。</p> <p>4. 接收规则：在面试合格的学生中，根据综合评价总分排序，按接收名额上限依次接收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学生准备申请资料并完成转出学院审批（医学部学生须同步登录综合服务平台完成网上申请）。 转出学院批准后，请于4月20日9:00至5月8日14:00的工作时间内，将纸质申请材料提交至行政1号楼232室，并务必同步发送电子材料至指定邮箱。 医学部教育处对申请材料的审核时间为5月9日至5月11日。 转专业面试预计于5月15日下午进行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及分组名单将于5月12日后在公示网站公布，请务必及时查看。 拟接收名单的公示期为5月18日至5月24日。 咨询请联系：金老师（电话：62756788，地址：校本部理科五号楼543室）；王老师（电话：82801252，地址：医学部行政1号楼232室）。 	<p>北京大学医学部教育处网站 - 通知公告 - 转专业栏目，网址： https://jiaoyuchu.bjmu.edu.cn/tzgggb/zzyjxgl/index.htm</p>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口腔医学院	口腔医学	八年制及五年制合计≤3人	<p>1.2024级、2025级在读学生；</p> <p>2.热爱医学事业，对医学科学有强烈的好奇心、有明确的医学职业目标、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者；</p> <p>3.符合转入口腔医学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；</p> <p>4.对口腔医学有强烈兴趣，立志成为一名口腔医务工作者；</p> <p>5.高考分数（不含加分）要求： （该生大学入学总分/口腔医学专业在当地招生最低分）≥99%，如果当年在当地未招生，最低分参考临床专业（本博、本科）当地最低录取分；</p> <p>6. 高考如无物理和化学成绩，在申请转入时应修读物理和化学相关课程，物理≥4学分，化学≥6学分；</p> <p>7.学习能力较强，无补考、重修记录,且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在本专业排名前20.00%（以4月17日10时教务平台数据为截点统计）；</p> <p>8.需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；</p> <p>9.动手操作能力较强。</p>	<p>1.已修读物理和化学相关课程，并获得物理≥4学分，化学≥6学分；</p> <p>2.无补考、重修记录。 （以8月底教务平台数据为截点统计）</p>	<p>1.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电子版；</p> <p>2.网上转专业系统填报。</p>	<p>面试内容包括：英语应用能力、综合素质、语言表达、交流沟通、心理素质、应变能力、动手操作能力等。</p>	<p>1.学生准备申请资料并获转出学院审批；</p> <p>2.学生报名时间：4月20日至5月8日（截止时间：5月8日下午3点）</p> <p>电子版发送至： ssstrain2014@163.com；</p> <p>3.学院组织审核 5月9日至5月11日，口腔医学院审核申请转入学生资格，按照面试名额与拟招收名额比例不低于1.5:1比例确定专业面试名单，确定并在网上公布面试名单、具体安排；</p> <p>4.5月11日 口腔医学院组织学生面试；</p> <p>5.公示拟接收名单时间：5月11日-5月15日。</p>	<p>https://ss.bjmu.edu.cn/html/News/Main/137.html</p>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基础医学院	基础医学	15人(含)以内	<p>1. 符合北京大学医学部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对转入学生的基本要求者;</p> <p>2. 对基础医学或生物学有特别的兴趣和志向, 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者;</p> <p>3. 符合转入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;</p> <p>4. 转入基础专业者需同时具备:</p> <p>(1) 品学兼优, 未曾受过各类处分;</p> <p>(2) 完成本阶段的培养计划, 各门课程考试通过, 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在75.0及以上, 且成绩排名在该专业前30.00%。</p>	同接收基本要求	<p>1. 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;</p> <p>2. 成绩单(所在学院签章)1份。</p>	面试(面试内容:综合素质)	<p>1. 4月20日-5月8日, 申请转专业学生准备相关文案资料, 由所在学院审批;</p> <p>2. 学生提交申请: 于5月8日周五下午5点前将材料交基础医学院教学办公室(生化楼303办公室, 电话: 82802195.1442);</p> <p>3. 5月11日前, 学院审核转入资格, 确定并公布面试名单.具体安排;</p> <p>4. 5月15日前, 进行考核;</p> <p>5. 5月18日至5月22日, 网上公示拟接收名单;</p> <p>6. 复审: 8月底, 待拟接收学生当前学期成绩录入后, 学院再次审核确认学生的转专业资格。</p>	http://sbms.bjmu.edu.cn/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药学院	药学	≤6人	<p>1. 符合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。</p> <p>2.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处分记录。</p> <p>3. 对药学专业有一定的了解和浓厚的学习兴趣。</p> <p>4. 符合药学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健康要求。</p> <p>5. 完成原专业当前阶段所有课程学习，无不及格、补考或重修记录。</p> <p>6. 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排名位于该专业前20.00%。</p>	8月底，待拟接收学生当前学期成绩录入后，学院再次审核确认学生的转专业资格，复审条件同接受基本条件。	<p>1. 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；</p> <p>2. 成绩单（所在学院签章）1份。</p> <p>须同时提交纸质版与电子版，且信息须完全一致。</p>	<p>1. 转入资格审查（含思想政治情况调查）。</p> <p>2. 面试（综合素质）。</p>	<p>1. 5月8日15:00前，申请学生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 yaoj2@bjmu.edu.cn，联系人：赵老师，电话：82801500，纸版材料交至药学院教学办公室，药学院204室。</p> <p>2. 5月9日-5月17日，学院审核转入资格、确定面试名单、组织面试。网上公布面试名单和具体安排（网址见右）。</p> <p>3. 5月18日-5月24日，公示拟接受学生名单。</p> <p>4. 8月底，待拟接收学生当前学期成绩录入后，学院再次审核确认学生的转专业资格。</p>	http://sps.bjmu.edu.cn/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公共卫生学院	预防医学	≤10人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符合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对转入学生的基本要求; 2. 热爱医学事业, 对预防医学专业有浓厚兴趣; 3. 符合预防医学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; 4. 如高考未选考物理和化学, 需已修读大学物理和化学相关课程(物理+化学) ≥3学分; 5. 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专业年级排名前30.00%, 且无补考、重修记录。 	待8月底成绩录入后, 再次审核确认资格。出现必修课不及格、已修课程成绩专业年级排名不在前30%或因各种原因受到处分者, 将不予接收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; 2. 成绩单(加盖所在学院教学办公室公章)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笔试: 预防医学基础知识和外语(英语)水平; 2. 面试: 对预防医学专业了解情况、英语应用能力、综合素质、交流沟通能力、心理素质、应变能力等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学生提交申请: 5月8日前; 2. 资格审核: 5月9日至5月11日; 3. 笔试和面试: 5月15日前; 4. 拟接收名单公示: 5月18日至5月24日; 5. 最终名单确定: 5月25日至5月31日; 6. 复审: 8月底。 <p> 联系地点: 公共卫生学院239房间 联系人: 宋老师 电话: 82801185; 13681559536 Email: xiaomingsong@bjmu.edu.cn </p>	https://sph.pku.edu.cn/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医学人文学院	英语（医学英语）	≤4人	<p>1.符合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对转入学生的基本要求者；</p> <p>2. 一年级或二年级学生；</p> <p>3. 热爱英语（医学英语）专业；</p> <p>4. 符合转入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；</p> <p>5. 转入英语（医学英语）专业者需同时具备：</p> <p>（1）学习能力较强，各必修课成绩全部合格，无补考或重修记录；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不低于75.0分；</p> <p>（2）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和运用能力。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优良（≥568分），或全国大学英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（≥425分）；或所学英语课程考试成绩平均分80分以上。</p>	与接收基本要求一致	<p>1.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；</p> <p>2.成绩单（所在学院签章）1份；</p> <p>3.英语四级或六级证明。</p>	<p>1. 笔试：英语综合能力；</p> <p>2. 面试：英语口语能力、综合素质、交流沟通、心理素质、应变能力、对英语（医学英语）专业的了解情况等。</p>	<p>1. 学生准备申请资料并获转出学院审批；</p> <p>2. 学生报名： 时间：4月20日-5月8日14:00 地点：逸夫楼 713室 (林老师 电话：82802672) ；</p> <p>3. 审核学生资格：5月9日-5月11日，学院审核学生转入资格，确定并公布笔试、面试名单和具体安排（公布网址见右）；</p> <p>4. 笔试和面试：5月12日-5月17日；</p> <p>5. 公示拟接收学生名单：5月18日-5月24日；</p> <p>6. 复审：8月底，待拟接收学生当前学期成绩录入后，学院再次审核确认学生的转专业资格。</p>	http://shh.bjmu.edu.cn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护理学院	护理学	≤20人	<p>1. 符合北京大学医学部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对转入学生的基本要求者。</p> <p>2. 热爱护理事业，对护理学有强烈的好奇心、有明确的护理职业目标、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者。</p> <p>3. 符合护理学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。</p> <p>4. 学习成绩良好，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不低于75.0分。</p>	<p>1. 已列入学院拟接收转入学生名单；</p> <p>2. 学生本学期课程成绩均及格；</p> <p>3. 其他同接收基本要求。</p>	<p>1. 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；</p> <p>2. 成绩单（所在学院签章）1份。</p>	<p>1.考核形式：转入资格审核，面试。</p> <p>2.面试内容：英语应用能力、综合素质、语言表达、交流沟通、心理素质、应变能力等。</p> <p>3.考核人员：由转专业专家小组负责。</p>	<p>1.学生提交申请 学生准备相关文案资料，由各转出学生学院审批同意后，于2026年5月8日周五下午17点前将电子版材料发至教学办公室邮箱：hljxb@bjmu.edu.cn；纸质版材料提交至护理楼119办公室。</p> <p>2. 学院组织审核 2026年5月9日至5月12日，审核转入资格，确定专业面试名单，面试名单。具体安排见右侧网址。 2026年5月15日周五下午13:30组织考核。</p> <p>3. 拟接收名单公示 2026年5月18日至5月22日，公示拟接收名单。</p>	<p>http://nursing.bjmu.edu.cn</p>

学院	接收专业	拟接收人数	接收基本要求	复审要求	报名材料	考核方式及内容	具体安排	公示网站
医学技术研究院	医学检验技术 医学影像技术	医学检验技术 ≤6 医学影像技术 ≤6	1. 符合《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； 2. 未受到各类处分； 3. 身心健康，对医学技术专业有浓厚兴趣； 4. 所有成绩全部合格，全学程课程加权平均分80.0分及以上。	确定转专业的学生必须参加原院系的期末考试，无故旷考者及考试不及格者将被取消资格。	1. 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； 2. 成绩单（所在学院签章）1份。	1. 综合面试。 2. 接收：医学技术研究院对申请转入医学检验技术和医学影像技术专业同学，分别以面试成绩为序，以接收人数为限，接收面试合格的学生转入相应专业。	1. 学生报名：申请学生在校系统完成报名。 2. 提交材料：4月16日至5月8日，学生填写《北京大学医学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1份，学生学籍所在学院审批盖章确认。截止日期前将纸质材料交病理楼238室唐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2805221。 3. 审核面试：医学技术研究院审核转入资格，确定面试名单，组织专家小组面试。具体面试名单、时间及地点等安排右侧网址。 4. 公示拟接收名单：5月18日至5月24日，公示拟接收名单。 5. 复审：8月底，待接收学生当前学期成绩录入后，医学技术研究院再次审核确认学生的转专业资格。	https://imt.bjmu.edu.cn